

# 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M5006029542109030011

签订地点：北京

签订日期：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中际联合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：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232通讯 线缆	CABLE-232-USB- RJ45-1500		MOTEC	pcs	1	70	70	现货
2	直流放电 模块	EEL-5010-P-JD		MOTEC	pcs	1	300	300	现货
3	直流伺服 电机	DSEM- V482030E80LR- JD1		MOTEC	pcs	1	1230	1230	现货
4	直流伺服 驱动器	ARES4835-E-AC	标准	MOTEC	pcs	1	2650	2650	现货
5	直流伺服 电机	DSEM- V483030E80LR		MOTEC	pcs	1	1460	1460	现货
6	动力线缆	DSEM-VCAPD5AA5		MOTEC	pcs	1	150	150	现货
7	抱闸线缆	DSEM-VCAPD3FA5		MOTEC	pcs	1	50	50	现货
8	编码器线 缆	DSEM-VCAED1AA5		MOTEC	pcs	1	60	60	现货
9	动力线缆	DSEM- VCAPDN6AA5	标准	MOTEC	pcs	1	80	80	现货
10	抱闸线缆	DSEM-VCAPD1FA5		MOTEC	pcs	1	30	30	现货

合同总额：¥6080元（含税13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

北京市北京城区通州区西集镇创益东二路15号院1号楼中际联合;杨晖 ; 13488745560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

北京市北京城区通州区西集镇创益东二路15号院1号楼中际联合;杨晖 ; 13488745560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发货前甲方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本合同所列的现货货期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。

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
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
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
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中际联合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通州区创益东二路15号院1号楼010-69597866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:齐国东

委托代理人:张帅

委托代理人电话: 18810240894

委托代理人电话: 15801521528

单位传真:

单位传真:

开户银行和帐号:

开户银行和帐号:

北京银行现代城支行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
01090699000120109050014
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: 91110112778641474F

税号: 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:

签章时间: